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簡于宸

電話：04-37061161

電子信箱：e-2531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永仁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400232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A09030000E_1140023295_senddoc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台灣設計研究院「2025第44屆新一代設計展」如附件，請貴校協助公告周知，並鼓勵師生蒞臨觀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台灣設計研究院114年3月4日台設字第11410005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財團法人台灣設計研究院函文1份供參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5/03/10
12:31:54
交換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